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讨论并现场投票表决后，选举杨仲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杨仲璠女士将与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职工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杨仲璠女士与其他董事、监事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五年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附简历：

杨仲璠女士，副研究员，1969 年出生，1993 年毕业于西安医科大学预防医学系。1993-2000 年于卫生部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梭菌研究室从事梭状芽胞杆菌及其毒素的研究工作，获甘肃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署名第五）、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一项（署名第五）；2003 年取得卫生部兰州生物制品研究所医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硕士学位；2003 年至今在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从事基因工程药物的研究开发工作。第三届、第四届、第六届、第七届职工代表监事，2012 年 5 月-2015 年 4 月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双鹭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未在其他企业兼职。